**音乐与舞蹈学（舞蹈教育研究）复试大纲**

**第一部分：《剧目选段》**

1. 考试要求

要求考生能够协调流畅的表现舞蹈作品，正确把握舞蹈表演风格，熟练掌握动作规格要领，对舞蹈音乐、作品主题理解准确，突出表现力和表演技巧。

1. 考试内容
2. 、口试：

 1.内容：自我介绍、社会认知、品格素养、专业素养。

 2.要求：表达能力、社会态度、心理素质、专业综合能力等。

（二）、古典舞、民族民间舞、现代舞，任意选择两个舞种的剧目进行表演。

1. 分值

30分

**第二部分：《舞蹈理论与作品分析（笔试）》**

一、考试要求

 要求考生系统地掌握舞蹈的基本原理和基础理论知识，能够做到灵活运用，结合舞蹈基础理论可以解释各类舞蹈现象，实现对舞蹈的表演、创作、批评、传播、交流等方面理论层次的思考；并对舞蹈作品进行全面系统的分析，根据作品主题、表现形式、审美价值等多方面进行阐述，表达个人的艺术观点和理论修养。

二、考试内容

第一章 舞蹈的本质和审美特征

第二章 舞蹈的艺术特性

第三章 舞蹈的社会功能

第四章 舞蹈的种类

第五章 舞蹈的起源

第六章 舞蹈的发展

第七章 舞蹈作品与社会生活

第八章 舞蹈作品的内容和形式

第九章 舞蹈美的构成和形态

第十章 舞蹈思维和舞蹈形象创造

第十一章 舞蹈作品的意境创造

第十二章 舞蹈的形式结构

第十三章 舞蹈语言

第十四章 舞蹈构图

第十五章 舞蹈创作的审美规范

第十六章 舞蹈表演的审美规范

第十七章 舞蹈交流

第十八章 舞蹈传播

第十九章 舞蹈美感

第二十章 舞蹈欣赏

第二十一章 舞蹈评论

第二十二章 新中国舞蹈艺术50年启示录

第二十三章 沿着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创建和发展中国舞蹈学

三、试卷结构

 试卷题型包括：单选题、多选题、简答题、论述题

1. 分值

50分

1. 考试内容范围说明

 无指定参考教材